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7887333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8日

商 标

中泽恒誉
ZHONGZEHENGYU

申 请 人 湖北中泽恒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塔子湖西路1号星悦城一期3栋1单元1层2室02

代理机构 北京汇信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采掘机；钻机；地质勘探、采矿选矿用机器设备；钻探装置（浮动或非浮动）；起重机；压路机；夯锤（机器）；打桩机；泵（机器）；清洗设备